

目 录

●重要讲话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1	
习近平主持召开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3	
习近平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6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举行纪念陈云同志诞辰12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11	
习近平在气候和公正转型领导人峰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17	
习近平在第二届中国—中亚峰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17	
习近平在上海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17	
习近平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18	
加快建设文化强国（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10月28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18	
激励新时代青年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挺膺担当（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6月26日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讲话的主要部分）·····19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5年3月期间有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重要论述的节录）·····19	
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9月9日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20	
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10月至2025年4月期间有关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重要论述的节	

录)20

●重要指示

习近平对“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作出重要指示.....21

习近平对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22

习近平向第二十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致贺信.....24

习近平向复旦大学建校120周年致信.....25

习近平向“和平薪火 时代新章——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苏联
伟大卫国战争胜利80周年中俄人文交流活动”致贺信.....26

习近平向2025年上海合作组织减贫和可持续发展论坛致贺信.....26

习近平给谢依特小学戍边支教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队队员回信...26

习近平在第三十五个全国助残日到来之际作出重要指示.....27

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27

●重要会议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2025年4月25日）28

●重要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30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46

中办印发《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工作程序规定》5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57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57

中办国办印发《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规定》57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
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58

《新时代的中国国家安全》白皮书.....58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公报.....58

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2025—2035年）59

●警示教育

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成效和经验·····	59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十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59
中央层面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专班、中央纪委办公厅公开通报两起党员干部违规吃喝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60
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 中央纪委办公厅公开通报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	60

●省委精神

王晓晖主持召开省委专题会议时的讲话精神·····	61
王晓晖主持召开省委警示教育会时的讲话精神·····	64
王晓晖对我省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作指示·····	67
王晓晖同志在四川省第九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67
王晓晖在会见我省受表彰的全国自强模范和残疾人工作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时的讲话精神·····	67
王晓晖在西南财经大学调研并宣讲形势政策时的讲话精神·····	68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坚持自立自强 突出应用导向

推动人工智能健康有序发展

中共中央政治局4月25日下午就加强人工智能发展和监管进行第二十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面对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快速演进的新形势，要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坚持自立自强，突出应用导向，推动我国人工智能朝着有益、安全、公平方向健康有序发展。

西安交通大学教授郑南宁同志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技术，深刻改变人类生产生活方式。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工智能发展，近年来完善顶层设计、加强工作部署，推动我国人工智能综合实力整体性、系统性跃升。同时，在基础理论、关键核心技术等方面还存在短板弱项。要正视差距、加倍努力，全面推进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赋能应用，完善人工智能监管体制机制，牢牢掌握人工智能发展和治理主动权。

习近平强调，人工智能领域要占领先机、赢得优势，必须在基础理论、方法、工具等方面取得突破。要持续加强基础研究，集中力量攻克高端芯片、基础软件等核心技术，构建自主可控、协同运行的人工智能基础软硬件系统。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变革，加速各领域科技创新突破。

习近平指出，我国数据资源丰富，产业体系完备，应用场景广阔，市场空间巨大。要推动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构建企

业主导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助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开辟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新赛道。统筹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和开放共享。

习近平强调，人工智能作为新技术新领域，政策支持很重要。要综合运用知识产权、财政税收、政府采购、设施开放等政策，做好科技金融文章。推进人工智能全学段教育和全社会通识教育，源源不断培养高素质人才。完善人工智能科研保障、职业支持和人才评价机制，为各类人才施展才华搭建平台、创造条件。

习近平指出，人工智能带来前所未有发展机遇，也带来前所未遇风险挑战。要把握人工智能发展趋势和规律，加紧制定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应用规范、伦理准则，构建技术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确保人工智能安全、可靠、可控。

习近平强调，人工智能可以是造福人类的国际公共产品。要广泛开展人工智能国际合作，帮助全球南方国家加强技术能力建设，为弥合全球智能鸿沟作出中国贡献。推动各方加强发展战略、治理规则、技术标准的对接协调，早日形成具有广泛共识的全球治理框架和标准规范。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4月27日01版）

习近平主持召开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强调

适应形势变化 把握战略重点

科学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

李强蔡奇出席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30 日上午在上海主持召开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在加紧落实规划目标任务的同时，适应形势变化，把握战略重点，科学谋划好“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出席座谈会。

座谈会上，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孙绍骋、上海市委书记陈吉宁、浙江省委书记王浩、湖北省委书记王忠林、广东省委书记黄坤明、四川省委王书记王晓晖、甘肃省委王书记胡昌升先后发言，结合工作实际，就“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

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科学制定和接续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一条重要经验，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个重要政治优势。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的阶段性要求，着眼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紧紧围绕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一个领域一个领域合理确定目标任务、提出思路举措。对各方面的目标任务，要深入分析论证，确保科学精准、能够如期实现。要统筹谋划，抓住关键性、决定性因素，把握好节奏和进度，注重巩固拓展优势、突破瓶颈堵点、补强短板弱项、提高质量效益，与整体目标保持取向一致性。

习近平指出，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前瞻性把握国际形势发展变化对我国的影响，因势利导对经济布局进行调整优化。要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多措并举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有效稳住经济基本盘，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通盘考虑内外部风险挑战，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维护安全能力，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习近平强调，“十五五”时期，必须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实体经济为根基，坚持全面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并举，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要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在加强基础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上持续用力，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前沿技术上抓紧攻关。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筑牢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习近平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不忘初心，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稳步推动共同富裕。要深入研究优化区域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等方面的有效措施，稳步增加城乡群众收入。要研究推出一批均衡性可及性强的民生政策举措，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涉及老百姓的事情关键在实，各项政策举措要实实在在、富有实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习近平强调，各地区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在全局大局中精准定位，加强规划衔接。要深入调查研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在确定发展思路 and 战略举措时注重体现自身特色、发挥比较优势。

何立峰、吴政隆出席座谈会，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省区市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

（来源：《人民日报》2025 年 05 月 01 日 01 版）

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 100 周年 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2025 年 4 月 28 日)

习近平

同志们，朋友们：

在“五一”国际劳动节即将到来之际，我们隆重集会，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 100 周年，回顾总结我国工人运动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表彰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进一步动员激励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首先，我代表党中央，向为党的工运事业作出卓越历史贡献的革命先烈和老一辈工会领导者致以崇高敬意！向全国各族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群众，向各级工会组织和全体工会工作者致以诚挚问候！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工会和劳动界的朋友们致以节日祝福！向受到表彰的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示热烈祝贺！

同时，我代表中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向全世界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致以美好祝愿！

同志们、朋友们！

1925 年 5 月 1 日，根据中共中央决定，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开幕，这次大会宣告中华全国总工会正式成立。100 年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工会紧紧围绕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任务，团结动员我国工人阶级紧跟党的步伐、走在时代前列，在推进革命、建设、改革伟大事业中建立不朽功勋，谱写了我国工人运动的壮丽篇章。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工会团结动员广大工人群众以大无畏革

命精神，奋勇投身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洪流，前赴后继、浴血奋战，为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建立新中国作出了重要贡献。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中国工会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群众以主人翁精神和澎湃激情，积极投身新中国建设，发愤图强、艰苦创业，唱响了“咱们工人有力量”的时代强音，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建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推进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工会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群众以主力军的使命担当，踊跃投身改革开放，锐意进取、甘于奉献，为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出了重要贡献。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就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部署推进一系列重要工作，深刻回答了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党的工运理论，推动党的工运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实现全方位进步。中国工会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群众以奋斗者姿态，自信自强、勇挑重担，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大显身手，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了重要贡献。

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以来的 100 年，是马克思主义工运理论同中国工人运动具体实际相结合的 100 年，是我国工人阶级和工会组织矢志不渝跟党走、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团结奋斗的 100 年。实践充分证明，我国工人阶级不愧是中国共产党最坚实最可靠的阶级基础，不愧是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阶级，不愧是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代表，不愧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主力军。我国工会不愧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不愧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不愧是职工利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不论时代条件和社会群体怎样发展变化，我国工人阶级的地位和作用不容动摇，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

针不容动摇，我国工会的性质和职能不容动摇。

100 年来，党的工运事业理论创新和实践发展的最重要成果，就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这条道路，坚持党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工人运动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坚持服从和服务于党的中心任务，使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自觉在大局下行动；坚持工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充分发挥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坚持以服务职工群众为生命线，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职工全面发展；坚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推动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在守正创新中不断增强生机活力。这些都是 100 年来党领导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必须长期坚持。

同志们、朋友们！

党的二十大明确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中心任务。这一中心任务，就是我国工人运动的时代主题。新时代新征程，必须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汇聚起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磅礴力量。

要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动员激励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建功立业、创新创造。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高质量的劳动创造。要结合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广泛开展各种建功立业和群众性创新创造活动，组织引导广大劳动者立足本职岗位，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攻坚克难，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中开拓进取，在未来产业培育生长中大胆探索，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注入新动能。

要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全面提升劳动者素质。这是中国工人阶级作为“最进步的阶级”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必然要求。要紧紧围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广泛开展劳动和技

能竞赛，引导广大劳动者终身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努力建设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劳动者大军。

要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在长期奋斗中铸就的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体现。要大力弘扬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社会风尚，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激励全体人民通过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要着眼推进共同富裕，稳步增进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福祉。共同富裕既要依靠广大劳动者来实现，又要体现到广大劳动者身上。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创造更加良好的就业和劳动条件，推进高质量就业，有序提高劳动、技能、知识、创新等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权重，不断增强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是人民的楷模、国家的栋梁。长期以来，一代又一代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在促进事业发展、推动时代进步中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要进一步讲好他们的故事，引导全社会学习他们的事迹、弘扬他们的精神。希望受到表彰的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珍惜荣誉、保持本色，继续努力、再立新功。

同志们、朋友们！

百年工会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党和国家对工会组织寄予厚望，职工群众对工会组织充满期待。各级工会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书写我国工运事业更加壮丽的时代篇章。

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工会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决扛起引领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

着力凝聚人心、化解矛盾、激发动力，不断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要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促进职工全面发展。推动完善劳动法律法规，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抓住技能培训、收入分配、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等重点环节，着力完善职工维权服务工作体系，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广大劳动者的急难愁盼问题。

要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不断增强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全面加强工会系统党的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牢牢把握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改革方向，建强组织体系、拓宽服务领域、创新工作方法，始终做职工群众信赖的贴心人、娘家人。积极开展对外交流交往合作，增进同各国工人的友谊。

工运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党委要加强和改进对工会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会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为工会履职创造良好条件。

同志们、朋友们！

100年前，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胜利闭幕时，“奋斗，奋斗，奋斗到底”的口号响彻全场，激励千百万劳动群众在风雨如磐的革命岁月奋斗不息、砥砺前行。今天，党领导14亿多人民正意气风发奋进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时代不同，使命任务发生变化，但艰苦奋斗、团结奋斗、不懈奋斗的精神永远不会变。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脚踏实地、奋发进取、拼搏奉献，用创造拥抱新时代，以奋斗铸就新辉煌，一步一个脚印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变成现实！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4月29日02版）

在纪念陈云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2025 年 6 月 13 日)

习近平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集会，纪念陈云同志诞辰 120 周年。

陈云同志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杰出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开创者和奠基人之一，党和国家久经考验的卓越领导人，是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陈云同志 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长达 70 年的革命生涯中，经历了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许多重大事件，参与了党中央在不同历史时期一系列重大决策的制定和组织实施，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发展和胜利，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和巩固，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开创和发展，奉献了毕生精力，建立了不朽功勋。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陈云同志在大革命的洪流中投身工人运动，在实际斗争中成长为工人运动领导人。他参加了红军长征，在遵义会议上坚定支持毛泽东同志的正确主张，支持会议确立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正确领导。他撰写的《随军西行见闻录》，先后在法国、苏联和中国出版发行，第一次向世界宣传了中国工农红军长征。他担任 7 年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坚决执行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决策部署，领导制定选拔任用干部的政策、原则，具体组织培养和选拔了大批德才兼备的优秀干部，为党的队伍和党的事业不断发展壮大、为党形成选人用人的优良

传统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参加领导东北解放，领导东北根据地率先开始恢复经济、支援全国解放战争。他教育干部“时时注意新地区的新情况、新任务和新的工作方式”，不要“把老解放区的老经验机械地运用到新地区”，为我们党由战争转向和平建设探索了有益经验。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陈云同志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就受命主持领导全国财政经济工作，在党中央领导下，统筹各方面力量，打赢粮食、棉花、棉布、煤炭等方面的“经济战”，只用不到一年时间就实现全国财政经济统一，稳定了金融物价，从经济上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他反对不顾现实条件的急躁冒进和急于求成，较早发现“大跃进”带来的问题，参与部署和领导调整国民经济，特别是注重解决农业困难和粮食紧张问题，为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走出困境发挥了重要作用。他积极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规律，在确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探索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作出了杰出贡献。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陈云同志以马克思主义的勇气和胆识提出，要把党和国家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就必须解决好历史遗留的若干重大问题，为突破“两个凡是”的思想禁锢、实现伟大的历史转折发挥了重要作用。在重大历史关头，他坚决支持邓小平同志倡导的改革开放，坚定维护邓小平同志在中央领导集体中的核心地位和党中央权威。他积极推动拨乱反正和平反冤假错案，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提出重要意见，支持邓小平同志关于科学确立毛泽东同志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的正确主张。他高度重视改革开放条件下党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和社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主持制定《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他支持探索符合实际、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新体制，强调要边实践、边探索、边总结经验，为我们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作

出了卓越贡献。

同志们、朋友们！

陈云同志的一生，是伟大、光荣的一生。他树立的崇高精神风范、创造的丰富领导经验、总结的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永远是我们的宝贵财富。我们要认真学习运用，结合实际发扬光大。

——我们要学习陈云同志的崇高精神风范。陈云同志在长期革命生涯中树立和坚持的坚定理想信念、坚强党性原则、求真务实作风、朴素公仆情怀、勤奋学习精神，体现着共产党人的高尚品质。他说：“一个人最愉快的事，就是参加革命，为人民的利益而斗争。”“任何人离开了人民，离开了党，一件事也做不出来。”在关键时刻，他总能坚持正确政治立场，旗帜鲜明亮出自己的态度；在党的事业发展遇到困难时，他总能保持头脑清醒，在深思熟虑基础上提出独到见解、拿出解决问题的有效办法。

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必胜信心，在变乱交织、错综复杂的形势面前保持政治定力，不畏浮云遮望眼，乱云飞渡仍从容。要自觉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站稳人民立场，厚植为民情怀，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察民情、听民声、顺民意、解民忧，紧紧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坚强党性涵养优良作风，始终保持奋发进取、迎难而上的精神状态，以改进作风的实际成效赢得人民群众支持和拥护。

——我们要学习陈云同志的丰富领导经验。陈云同志担任过很多重要领导职务。无论负责什么领域、在哪个领导岗位，他都勤于学习、深入钻研，探索规律、抓住要害，展现出卓越的领导才能，创造了许多至今仍有重要意义的领导经验。

比如，在负责经济工作方面，陈云同志提出许多重要观点和重大举措，探索了创造性解决问题、打开工作局面的有效途径。他在主持第一

个五年计划编制和执行过程中，既注重学习苏联经验，又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科学布局、稳步推进社会主义工业化。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他积极探索适应我国生产力发展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经济体制，提出“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的思想，为克服苏联模式弊端提供了重要启示。改革开放后，他深刻总结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正反两方面经验，提出“我们国家现在进行的经济建设，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建设，经济体制改革也是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改革”；强调经济建设必须综合平衡，建设规模必须同国情国力相适应，要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提出只有有计划按比例还不行，还必须要有市场调节，要按照经济规律办事和进行必要的国家干预，“搞好宏观控制，才有利于搞活微观，做到活而不乱”；强调搞经济建设的最后目的，是为了改善人民生活，“如果我们不能解决人民的吃饭穿衣问题，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便站不稳”。

比如，在负责组织工作方面，陈云同志提出一系列富有创见的选人用人思想。他强调，选拔干部要“德才并重，以德为主”。指出：“才和德应该是统一的。才，不是空才；德，也不是空德。”“用干部，要五湖四海，平常不熟悉的干部也要用。就地取材是很重要的一条原则。五湖四海，再加一个德才兼备，这是我们提拔干部的大方针。”他强调大力培养和选拔成千上万的德才兼备的中青年干部，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的一项战略任务，要坚持老中青相结合，保持干部队伍的连续性稳定性，保证党的领导权始终为马克思主义者所掌握。他强调要大力提拔那些党性强、作风正派、敢于坚持原则的干部，积极支持和落实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针。

比如，在负责纪律检查工作方面，陈云同志就改革开放条件下加强执政党的建设提出许多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思想。他指出：“共产党不论在地下工作时期或执政时期，任何时候都必须坚持党的纪律。”针对“不吃不喝，经济不活”、“经济要搞活，纪律要松绑”等错误观点，

他强调：“党性原则和党的纪律不存在‘松绑’的问题。没有好的党风，改革是搞不好的。”“在抓思想政治工作的同时，严肃党纪、政纪，党风才能根本好转。”他提出“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这一重大论断，强调“党风问题必须抓紧搞，永远搞”，要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就必须解决好切实维护人民切身利益和坚决反对党内不正之风两个关键问题。

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适应新的形势任务，着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自身建设水平。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深化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规律的认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要蹄疾步稳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更多动力和活力。要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增强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我们要学习陈云同志的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坚持实事求是，是陈云同志的鲜明特点。他指出：“要把我们的党和国家领导好，最要紧的，是要使领导干部的思想方法搞对头。”他提炼出“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交换、比较、反复”这一充满唯物辩证法的“十五字诀”。他善于从战略上思考问题，强调：“应该站得高一点，看得远一点，要上屋顶，不要老呆在地下室。”“要拿出一定时间‘踱方步’，考虑战略性的问题。”他把调查研究作为决策的重要前提，强调：“领导机关制定政策，要用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时间作调查研究工作。”

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坚持党的思想路线，学习好、运用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正确判断形势、科学谋划未来，善于抓住机遇、勇于应对挑战，不断增强工作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要提高调查研究质量，通过各种途

径和方式，准确把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趋势，准确把握基层所需、群众所盼，使决策更加符合实际，更加符合人民群众愿望。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充满生机活力，展现出光明前景，老一辈革命家矢志奋斗的宏伟目标正在逐步变为现实。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6月14日02版）

习近平在气候和公正转型领导人峰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在第二届中国—中亚峰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在上海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

加快建设文化强国

(习近平总书记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请扫码学习)

激励新时代青年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挺膺担当

（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6月26日

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讲话的主要部分）



（请扫码学习）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

（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5年3月期间有关锲而不舍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重要论述的节录）



（请扫码学习）

加快建设教育强国

(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9月9日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请扫码学习)

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

(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10月至2025年4月期间有关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重要论述的节录)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对“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高质量完成“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科学制定和接续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一条重要经验，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个重要政治优势。编制和实施“十五五”规划，对于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意义重大。要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把顶层设计和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加强调研论证，广泛凝聚共识，以多种方式听取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充分吸收干部群众在实践中创造的新鲜经验，注重目标任务和政策举措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我国将于2026年开始实施“十五五”规划，目前党中央正在组织起草“十五五”规划建议。根据习近平重要指示精神和规划建议起草工作安排，有关方面近期将通过多种形式征求干部群众、专家学者等对编制“十五五”规划的意见建议。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5月20日01版）

习近平对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推动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蔡奇出席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并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他指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持续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巩固壮大社会主流价值，全民族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人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

习近平强调，新时代新征程，精神文明建设要有新气象新作为。要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更加注重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不断丰富人民精神世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要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加强公民道德建设，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进一步形成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要加强组织领导，深化改革创新，广泛动员社会参与，形成齐抓共管的精神文明建设长效机制。通过推动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5月23日在京召开。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蔡奇出席大会并讲话。

蔡奇在讲话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高屋建瓴、精辟深邃，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蔡奇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精神

文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部署和推动一系列重要工作。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科学回答了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化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做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

蔡奇强调，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凝聚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精神力量。要持续深化理论武装、统筹推进宣传普及、深入推动贯彻落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不断引向深入。把握精神文明建设的时代特征和发展规律，贯通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文明城市创建质效，推动文明乡风建设。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加强英模人物学习宣传，在全社会形成向上向善的精神风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为精神文明建设提供深厚滋养。要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李书磊主持大会。谌贻琴宣读表彰决定。

大会为受表彰代表颁奖。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代表，第三届全国文明家庭、文明校园代表，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代表分别在大会上发言。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5月24日01版）

习近平向第二十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致贺信

5月2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向第二十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致贺信。

习近平指出，本届西博会聚焦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化区域交流合作，助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对构建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具有重要促进作用，也为世界各国分享中国西部发展机遇提供了有效平台。

习近平强调，团结才能共赢，携手方可共进。我们愿以这次博览会为契机，同各国朋友进一步加深了解、增进友谊、深化合作，共同维护多边贸易体制和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为促进世界经济繁荣发展注入新动力。

第二十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当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开幕，主题为“深化改革增动能 扩大开放促发展”，由四川省人民政府主办。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5月26日01版）

习近平致信祝贺复旦大学建校 120 周年

贺 信

值此复旦大学建校 120 周年之际，我向全体师生员工和广大校友致以热烈的祝贺！

120 年来，复旦大学与时代同步伐，形成了光荣的爱国传统和优良的校风，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产出许多原创性成果，在国家建设和民族进步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新起点上，希望复旦大学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深化教育科研改革，推动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不断提升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断作出新贡献。

习近平

2025 年 5 月 26 日

（来源：《人民日报》2025 年 05 月 27 日 01 版）

习近平向“和平薪火 时代新章——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
和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 80 周年中俄人文交流活动”致贺信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向 2025 年上海合作组织减贫和可持续发展论坛致贺信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给谢依特小学戍边支教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队队员回信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在第三十五个全国助残日到来之际作出重要指示



(请扫码学习)

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



(请扫码学习)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中共中央政治局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聚力攻坚，各项宏观政策协同发力，经济呈现向好态势，社会信心持续提振，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同时，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还需要进一步稳固，外部冲击影响加大。要强化底线思维，充分备足预案，扎实做好经济工作。

会议指出，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国内经济工作和国际经贸斗争，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的不确定性。

会议强调，要加紧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发行使用。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加力支持实体经济。创设新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科技创新、扩大消费、稳定外贸等。强化政策取向一致性。

会议指出，要提高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大力发展服务消费，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尽快清理消费领域限制性措施，设立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加大资金支持力度，扩围提质实施“两新”政策，加力实施“两重”建设。

会议强调，要多措并举帮扶困难企业。加强融资支持。加快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打造一批新兴支柱产业。持续用力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创新推出债券市场的“科技板”，加快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大力推进重点产业提质升级，坚持标准引领，规范竞争秩序。

会议强调，要坚持用深化改革开放的办法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加快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加大服务业开放试点政策力度，加强对企业“走出去”的服务。同国际社会一道，积极维护多边主义，反对单边霸凌行径。

会议指出，要持续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继续实施地方政府一揽子化债政策，加快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加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有力有序推进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大高品质住房供给，优化存量商品房收购政策，持续巩固房地产市场稳定态势。持续稳定和活跃资本市场。

会议强调，要着力保民生。对受关税影响较大的企业，提高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比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农业生产，稳定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等各项工作。

会议指出，要不断完善稳就业稳经济的政策工具箱，既定政策早出台早见效，根据形势变化及时推出增量储备政策，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全力巩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基本面。

会议强调，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鼓励党员干部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作风建设新成效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4月26日01版）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设节约型机关，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第三条 本条例所称浪费，是指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规定进行不必要的公务活动，或者在履行公务中超出规定范围、标准和要求，不当使用公共资金、资产和资源，给国家和社会造成损失的行为。

第四条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应当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遵循下列原则：坚持从严从简，带头过紧日子，勤俭办一切事业，降低公务活动成本，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发展所需、民生所盼；坚持依法依规，遵守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制度办事；坚持提质增效，科学统筹财政资源，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加强厉行节约绩效考评；坚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安排公务活动，取消不必要的公务活动，保证正常公务活动；坚持公开透明，除涉及国家秘密事项外，公务活动中的公共资金、资产和资源使用等情况应当按照规定予以公开，接受各方面监督；坚持深化改革，通过改革创新破解体制机制障碍，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长效机制。

第五条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检查全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有关协调联络机制承办具体事务。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室）负责指导检查本地区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人事、宣传、外事、发展改革、财政、审计、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依法依规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第六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组织领导。党政机关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负总责，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第七条 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必须树立正确政绩观，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严禁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防止重大决策失误造成严重浪费，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应当在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上走在前、作表率。

第二章 经费管理

第八条 党政机关应当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按照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的要求，将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

党政机关取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非税收入，必须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严禁以任何形式隐瞒、截留、挤占、挪用、坐支、拖欠或者私分，严禁转移到机关所属工会、培训中心、服务中心等单位账户使用。

第九条 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党政机关应当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财政资金，严禁向下级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人摊派或者转嫁费用。

严格控制国内差旅费、因公临时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年度预算执行中不予追加，因特殊需要确需追加的，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报批。

健全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控机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增强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提高预算执行的准确率，防止年底突击花钱等现象发生。

第十条 深化政府会计改革，进一步健全会计制度，准确核算机关运行经费，全面反映机关运行成本。

第十一条 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内差旅、因公临时出国（境）、公务接待、会议、培训等工作特点，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水平、有关货物和服务的市场价格水平，制定分地区的公务活动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加强相关开支标准之间的衔接，完善开支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定期根据有关货物和服务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调整相关开支标准，增强开支标准的协调性、规范性、科学性。

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不得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

第十二条 全面实行公务卡制度。健全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党政机关国内发生的公务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支出，除按照规定实行银行转账外，应当使用公务卡结算。

第十三条 党政机关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诚实信用原则。

政府采购应当依法完整准确编制采购项目预算，严格执行经费预算和资产配置标准，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不得超标准采购，不得采购与本单位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无关的资产，不得超出办公需要采购服务。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不得违反规定以任何方式和理由指定或者变相指定供应商、品牌、型号、产地。依法应当进行公开招标的，不得以化整为零或者其他任何方式规避公开招标，确需改变采购方式的，应当严格执行有关公示和审批程序。列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范围的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属于批量集中采购范围的应当进行批量集中采购。

党政机关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组织验收。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政府采购结果评价制度，对政府采购的资金节约、政策效能、透明程度以及专业化水平进行综合、客观评价。

完善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

第十四条 优化政府投资方向和结构，加强政府投资全生命周期管理，坚决防止低效无效投资。

完善“半拉子工程”、已建未用项目等科学处置程序办法。

第三章 国内差旅和因公临时出国（境）

第十五条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执行国内差旅内部审批制度，加强计划管理和统筹把关，从严控制人数和天数，严禁无实质内容、无明确公务目的的差旅活动，严禁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变相旅游，严禁异地部门间无实质内容的学习交流和考察调研。加强对到基层调研、督查检查的统筹规范，防止重复扎堆增加基层负担。

第十六条 国内差旅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住宿、用餐，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

差旅人员用车、住宿、用餐由接待单位协助安排的，必须按照规定标准及时足额交纳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差旅人员不得向接待单位提出正常公务活动以外的要求，不得接受礼金、礼品和土特产品等。

第十七条 统筹安排年度因公临时出国计划，严格控制团组数量和出访国家数、团组人数、在外停留天数，不得安排照顾性、无实质内容

的一般性出访，不得组织开展一般性出国考察、日常调研、交流学习等活动，严禁集中安排赴热门国家或者地区出访，严禁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变相公款出国旅游。严格执行因公临时出国限量管理规定，不得把出国作为个人待遇、安排轮流出国。严格控制跨地区、跨部门团组。

组织人事、外专等部门应当加强出国培训总体规划和监督管理，严格控制出国培训规模，科学设置培训项目，择优选派培训对象，提高出国培训的质量和实效。

第十八条 外事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因公临时出国审核审批管理，对违反规定、不适合成行的团组予以调整或者取消。

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总额控制，严格执行经费先行审核制度。无出国经费预算安排的不予批准，确有特殊需要的，按照规定程序报批。严禁违反规定使用出国经费预算以外资金作为出国经费，严禁向所属单位、企业、我国驻外机构等摊派或者转嫁出国费用。

第十九条 出国团组应当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交通工具和食宿，不得违反规定乘坐民航包机，不得乘坐私人、企业和外国航空公司包机，不得安排超标准住房和用车，不得擅自增加出访国家或者地区，不得擅自变更行程路线，不得擅自延长在国外停留天数。

出国期间，不得与我国驻外机构和其他中资机构、企业之间用公款互赠礼品或者纪念品，不得用公款相互宴请。

第二十条 严格根据工作需要编制出境计划，加强因公出境审批和管理，不得违规安排出境考察，不得组织无实质内容的调研、会议、培训等活动。

严格遵守因公出境经费预算、支出、使用、核算等财务制度，不得接受超标准接待和高消费娱乐，不得接受礼金、贵重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严禁参与境外赌博。

第四章 公务接待

第二十一条 建立健全国内公务接待集中管理制度。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国内公务接待工作的管理、指导和监督。

第二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国内公务接待审批控制制度，严格执行公函制度，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一律不予接待，严禁将非公务活动纳入接待范围。

第二十三条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标准，实行接待费支出总额控制制度。

接待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标准安排接待对象的住宿用房，协助安排用餐、用车的按照标准收取伙食费、交通费。工作餐不得提供高档菜肴，不得提供香烟，不上酒。不得在接待费中列支应当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等名义列支、转移、隐匿接待费开支。

接待单位不得在机场、车站、码头和辖区边界组织迎送活动，不得跨地区迎送。严格控制陪同人数，不得层层多人陪同。

接待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清单制度，如实反映接待对象、公务活动、接待费、陪同和相关工作保障人员等情况。接待清单作为财务报销的凭证之一并接受审计。

第二十四条 外宾接待工作应当遵循服务外交、友好对等、务实节俭的原则。外宾邀请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安排接待活动，严格执行接待规格和标准，从严从紧控制外宾团组接待费用。

第二十五条 地方因招商引资等工作需要接待的，应当参照国内公务接待标准要求，统一制度和标准，严格审批管理，强化审计监督，严禁超规格、超标准接待，严禁扩大接待范围、增加接待项目，严禁以招商引资等名义变相安排公务接待。

第二十六条 党政机关不得以任何名义新建、改建、扩建所属宾馆、招待所等具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者场所，不得以房屋维修等名义超出实际需要在接待场所超标准建设、豪华装修。

严格控制、严格审批新建扩建党性教育培训机构，不得以建设党性教育培训机构名义变相建设楼堂馆所、变相搞旅游开发。

建立接待资源共享机制，推进机关所属接待、培训场所的集中统一管理和利用。健全服务经营机制，推行机关所属接待、培训场所企业化管理，降低服务经营成本。

积极推进国内公务接待服务社会化改革，有效利用社会资源为国内公务接待提供用车、住宿、用餐等服务。

第五章 公务用车

第二十七条 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方向，建立和实行符合国情的公务用车制度，合理有效配置公务用车资源，创新公务交通分类提供方式，保障公务出行，降低运行成本。

普通公务出行由公务人员自主选择，实行社会化提供。按照有关规定发放公务交通补贴，不得以公务交通补贴的名义变相发放福利，不得既领取公务交通补贴又违规使用公务用车。

第二十八条 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实行统一编制、统一标准、统一购置经费、统一采购配备管理。

从严配备执法执勤、机要通信、应急保障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用于定向化保障的用车，不得以特殊用途等理由变相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不得以任何方式换用、借用、占用所属单位或者其他单位和个人的车辆，不得接受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赠送的车辆。

严格按照规定配备专车，不得擅自扩大专车配备范围或者变相配备专车。

执法执勤用车配备应当严格限制在一线执法执勤岗位，机关内部管理和后勤岗位以及机关所属事业单位一律不得配备。

规范和加强党政机关所属垂直管理机构、派出机构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编制，推动车辆盘活利用，避免闲置浪费。

第二十九条 公务用车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应当选用国产汽车，优先选用新能源汽车。

公务用车严格按照规定年限更新，达到更新年限仍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不得因领导干部职务晋升、调动等原因提前更新。

公务用车保险、维修、加油等实行政府集中采购，降低运行成本。

第三十条 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和其他有保密要求的特殊工作用车外，执法执勤等用车应当喷涂明显的统一标识。

第三十一条 根据公务活动需要，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公务用车，严禁以任何理由挪用或者固定给个人使用执法执勤、机要通信等公务用车，领导干部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不得因私使用配备给领导干部的公务用车。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严禁为公务用车增加高档配置或者豪华内饰。

第六章 会议活动

第三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精简会议，召开会议严格实行计划管理，能不开的坚决不开，可合并的坚决合并。从严控制会议规模、会期，合理确定会议规格和参会人员范围、层级，不搞层层陪会。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改进会议形式，提高会议效率。

第三十三条 会议召开场所实行政府采购定点管理。会议住宿用房以标准间为主，用餐安排自助餐或者工作餐，严禁提高会议用餐、住宿标准。会议活动现场布置应当简朴，工作会议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背景板。严禁违反规定到风景名胜区举办会议。

会议期间，不得安排宴请，不得组织旅游以及与会议无关的参观活动，不得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

第三十四条 党政机关会议实行分类管理、分级审批。严格执行会议费开支范围、标准和报销制度，未经批准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会议费，一律不予报销。严禁违规使用会议费购置办公设备，严禁列支公务接待费等与会议无关的任何费用，严禁套取会议资金。

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制定本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

第三十五条 健全培训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培训数量、时间、规模，严禁以培训名义召开会议。适合采取线上方式培训的应当通过线上方式开展。

严格执行分类培训经费开支标准，严格控制培训经费支出范围，严禁在培训经费中列支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与培训无关的任何费用。严禁以培训名义进行公款宴请、公款旅游活动。

第三十六条 精简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实行清单管理，从严审批。严禁使用财政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演出。从严控制举办大型综合性运动会和各类赛会。

经批准的节庆展会论坛、运动会、赛会等活动，应当严格控制规模和经费支出，不得互相攀比、大操大办、铺张浪费，不得违规摊派或者转嫁费用，不得借举办活动发放各类纪念品，不得违规使用财政资金邀请名人明星参与活动。举办活动应当充分使用现有资源，专门配备的设备在活动结束后应当及时收回，严禁购置奢华物资设备。

第三十七条 精简规范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实行清单管理，从严审批。评比达标表彰项目费用由举办单位承担，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相关单位和个人收取费用。参与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的单位应当节俭办事，杜绝浪费，不得举债搞创建。不得开展以乡镇（街道）、村（社区）、学校为对象的达标活动。

第七章 办公用房

第三十八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应当从严控制。凡是违反规定的拟建办公用房项目，必须坚决终止；凡是未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必须停建并予以没收；凡是超规模、

超标准、超投资概算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应当根据具体情况限期腾退超标准面积或者全部没收、拍卖。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应当严格管理，推进办公用房资源的公平配置和集约使用。凡是超过规定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以及未经批准租用、借用办公用房的，必须腾退；凡是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的，原则上应当恢复原使用功能。

第三十九条 党政机关新建、改建、扩建、购置、置换、维修改造、租用、借用办公用房，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采取置换方式配置办公用房的，应当执行新建办公用房各项标准，不得以未使用财政资金、资产整合等名义规避审批。

第四十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应当按照朴素、实用、安全、节能原则，严格执行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单位综合造价标准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符合土地利用和城市规划要求，严禁超标准建设和豪华装修。党政机关办公楼不得追求成为城市地标建筑，严禁配套建设大型广场、公园等设施。

第四十一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以及维修改造项目投资，统一列入预算安排，未经审批的项目不得安排预算。土地收益和资产转让收益应当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不得直接用于办公用房建设。不得违规利用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和专项债券等其他用途资金建设维修改造办公用房。

第四十二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应当严格执行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加强对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监理和审计监督。

办公用房因使用时间较长、设施设备老化、功能不全、存在安全隐患等原因，不能满足办公需求的，可以进行维修改造。维修改造项目应当以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降低能源资源消耗为重点，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

第四十三条 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对办公用房实行统一规划、统一权属、统一配置、统一处置。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三定”规定，从严核定、使用办公用房。超标部分应当腾退移交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调剂使用。

新建、调整办公用房的单位，应当按照“建新交旧”、“调新交旧”的原则，在搬入新建或者新调整办公用房的同时，将原办公用房腾退移交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调剂使用。

因机构增设、职能调整等原因确需增加办公用房的，应当在本单位现有办公用房中解决；本单位现有办公用房不能满足需要的，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整合办公用房资源调剂解决；无法调剂、确需租用解决的，应当严格履行报批手续，不得以变相补偿方式租用由企业等单位提供的办公用房。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闲置的，可以按照规定采取调剂使用、转换用途、置换、出租等方式及时处置利用。

第四十四条 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应当按照标准配置使用一处办公用房，确因工作需要另行配置办公用房的，应当严格履行审批程序。领导干部不得租用宾馆、酒店房间作为办公用房。配置使用的办公用房，在退休或者调离时应当及时腾退并由原单位收回。

超标办公用房整改优先采取调换或者合用方式，采取工程改造方式整改的，工程改造方案应当简易、合理、厉行节约，多出的办公用房面积公用，不得直接隔断封死，防止造成新的浪费。

第八章 资源节约

第四十五条 党政机关应当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提高能源、水、粮食、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的利用效率和效益，统筹利用土地，杜绝浪费行为。

第四十六条 对能源、水的使用实行分类定额和目标责任管理。推广应用节能技术产品，淘汰高耗能设施设备，重点推广应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积极使用节水型器具，建设节水型单位。

完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严格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制度。

第四十七条 党政机关应当带头开展粮食节约行动，落实反食品浪费管理责任，加强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杜绝餐饮浪费。

第四十八条 优化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资产的配置和使用，从严控制新增资产配置，优先通过调剂方式盘活存量资产，节约购置资金。达到更新年限仍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不得报废处置。

对产生的非涉密废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废旧物品进行集中回收处理，促进循环利用；涉及国家秘密的，按照有关保密规定进行销毁。

第四十九条 政务服务应当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相关设施坚持实用原则，不得华而不实、铺张浪费，坚决防治和纠正政务服务中的“面子工程”。

第五十条 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建设应当统筹规划，统一组织实施，防止分散重复建设和频繁升级。建立共享共用机制，加强资源整合，推动重要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降低软件开发、系统维护和升级等方面费用，防止资源浪费。

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消耗。

第九章 宣传教育

第五十一条 宣传部门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重要宣传内容，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作用，注重用好互联网技术和新媒体手段，通过新闻报道、文化作品、公益广告等形式，广泛宣传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品德，宣传阐释相关制度规定，宣传推广厉行节约的经验做法和先

进典型，倡导绿色低碳消费理念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浓厚氛围。

第五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把加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作为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融入干部队伍建设和机关日常管理之中，建立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对各种铺张浪费现象和行为，应当严肃批评、督促改正。

纪检监察机关应当不定期曝光铺张浪费的典型案例，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组织人事部门和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创新教育方法，切实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第五十三条 党政机关应当围绕建设节约型机关，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便于参与的活动，引导干部职工增强节约意识、珍惜物力财力，积极培育和形成崇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为在全社会形成节俭之风发挥示范表率作用。

第十章 监督追责

第五十四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监督检查机制，加大监督力度。

党委（党组）在巡视巡察工作中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落实情况的监督。

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室）负责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督促检查，针对突出问题开展重点检查、暗访等专项活动，加大对典型问题的通报力度。

纪检监察机关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监督，受理群众举报和有关部门移送的问题线索，及时查处违纪违法问题。

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党政机关预算管理有关工作以及财务、政府采购和会计等事项的财会监督，依法处理发现的违规问题，并及时向本级党委和政府汇报有关结果。

审计机关应当加强对党政机关预算执行、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以及有关经济活动的审计监督，加大对党政机关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的审计力度，及时向本级党委和政府报告审计结果，依法处理、督促整改违规问题，并将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移送有关部门查处。

支持人大、政协依法依规加强对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的监督。重视各级各类媒体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方面的舆论监督作用。发挥群众对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铺张浪费行为的监督作用。

第五十五条 党委（党组）在每年度向上级党组织报送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中，应当报告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

领导干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应当列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领导干部述责述廉的重要内容并接受评议。

第五十六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信息公开制度，按照及时、方便、多样的原则，依规依法将应当公开的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公开。

第五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规依纪依法追究负有领导责任的主要负责人或者有关领导干部的责任：

（一）政绩观错位，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造成公共资金、资产和资源损失浪费；

（二）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铺张浪费、奢侈奢华问题严重，对发现的问题查处不力，干部群众反映强烈；

（三）指使、纵容管辖单位或者人员违反本条例规定造成浪费；

（四）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内部审批、管理、监督职责造成浪费；

（五）不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有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信息；

（六）其他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铺张浪费问题负有领导责任的情形。

第五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规依纪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 （一）未经审批列支财政性资金；
- （二）采取弄虚作假等手段违规取得审批；
- （三）违反审批要求擅自变通执行；
- （四）违反管理规定超标准或者以虚假事项开支；
- （五）利用职务便利假公济私；
- （六）其他违反审批、管理、监督规定的情形。

第五十九条 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违反本条例规定造成浪费的，根据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

第六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获得的经济利益，应当依规依纪依法予以没收、追缴或者责令退赔。

第十一章 附 则

第六十一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可以根据本条例，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办法。有关职能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

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参照本条例执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按照军队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十二条 本条例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会同有关部门解释。

第六十三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央党内法规和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来源：《人民日报》2025 年 05 月 19 日 01 版）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以教育数字化为重要突破口，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发展新优势，全面支撑教育强国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育数字化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坚持应用导向、治理为基，秉承联结为先、内容为本、合作为要，聚焦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受益面，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加快形成泛在可及的终身教育体系，助力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为有效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立德树人，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提高网络育人能力。坚持应用导向，以深度应用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数字赋能，推动教育理念、教学模式和教育治理整体性变革。坚持以人为本，着力培养学生高阶思维、思考判断能力、实践能力。坚持改革创新，主动顺应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发展趋势，健全适应数字化发展的制度体系。坚持统筹规划，试点先行，强化部门协同、央地联动、区域协调，鼓励社会参与。坚持安全发展，筑牢可信可控安全屏障。坚持开放合作，深化国际交流，增强中国数字教育全球影响力。

二、深入推进集成化，建强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一）完善国家智慧教育“四横五纵”平台资源布局。以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为枢纽，集成各级优质平台、资源、服务，逐步实现入口统一、资源共享、数据融通。围绕基础教育、

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终身教育四大领域和德智体美劳五大版块建设汇聚精品资源。鼓励各地各校、行业企业发挥优势开发精品资源。基础教育建设覆盖国家课程教材、适配不同学情的精品课程资源和科学教育、文化艺术资源。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建设覆盖各学科的精品数字课程、虚拟仿真实习实践、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等资源。增加思政、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特殊教育、语言文字等资源供给。建设覆盖家庭教育、社会教育、老年教育、职业能力提升等终身教育资源。提升平台智能化水平，增强平台开放性，创新资源新形态，增强资源交互性，实现个性化智能推荐。完善资源开发、上线、应用、评价和退出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建立资源评价标准，分级分类开展动态评价，完善专家评估和用户反馈机制，实行数字资源收录和收藏证书制度，推进资源精品化、体系化、专业化，构建高质量资源供给生态。

（二）持续升级国家平台公共服务功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扩大教育公共服务“一网通办”事项。优化招生入学、考试评价、学籍查询、学历学位认证、教师资格查询、普通话等级证书查询等服务，优化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为大学生实习就业和行业企业招聘提供优质服务。优化出国留学全程在线服务，提升便捷性。

（三）推进国家平台全域深度应用。制定工作指南，明确省市县校各级工作重点和推进机制，遵循不同学段特点和规律制定应用策略，提升应用成效。推动各省（区、市）制定整体推进区域教育公平优质发展数字化解决方案，实现省内平台、资源、服务与国家平台互联互通。深入实施“同上一堂好课”、慕课西部行 2.0 计划、读书行动等，倾斜支持农村地区、民族地区、脱贫地区。推进“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常态化应用，拓展备课授课、作业管理、班级管理、考核评价、家校沟通、课后服务等高频场景应用。深化名师线上工作室等建设，完善在线教研机制。

（四）推进教育数据集成和有效治理。建好国家教育大数据中心，统一数据标准和接口标准，建设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教育数据共享网络，畅通数据循环。推动教育与国家人口、空间地理、经济社会、行业产业等数据互联互通。加强数据集成，打通学校、学生、教师全链条管理信息系统，逐步实现“一数一源”，深挖教育数据富矿，构建大数据赋能教育治理新体系。

（五）加快构建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学习型社会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构建泛在可及的终身教育体系。加快出台资历框架标准，建设国家学分银行，促进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纵横贯通。加快建立学习成果认证机制，探索建立基于学分制的终身学习学历学位授予机制。建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终身教育板块。加快建设新形态国家数字大学，探索线上非学历、学历教育学分认证及学历学位授予新机制。完善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建好国家老年大学。

三、全面推进智能化，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

（六）加强人工智能等前瞻布局。加快建设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完善教育领域多模态语料库，构建高质量自主可控数据集。强化算法安全评估，确保正确价值导向。布局一批前瞻性研究课题，有序开展人工智能应用试点，探索“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场景新范式，推动大模型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思政、科学教育、美育、心理健康等领域及数学、物理等基础学科专题大模型垂直应用，培育应用生态。

（七）推动学科专业数字化升级和科研范式变革。面向数字经济和未来产业发展，优化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超前布局数字领域学科专业，一体化推进人才培养、科技创新、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面向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数字转型需要，动态调整职业教育专业，赋能产教深度融合，服务“一体两翼”建设和高技能人才培养。以人工智能技术推动科研范式变革，提高科研组织效率，提高成果转化效率，衍生学科

增长点，助力建设一批新兴学科、交叉学科。

（八）推动课程、教材、教学数字化变革。完善知识图谱，构建能力图谱，深化教育大模型应用，推动课程体系、教材体系、教学体系智能化升级，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推动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融合。统筹推进大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一体化，建设“通用+特色”高校人工智能通识课程，建设一批高校智慧课程，开好中小学信息科技相关课程，鼓励开设人工智能特色课程。制定数字教材建设和管理指导意见，分领域分专业研发一批示范性精品数字教材，支持地方、学校和企业开发数字教材。探索建设云端学校、智造空间、未来学习中心，建设“人工智能+X”国家级实验教学中心，构建新型教学组织形态，促进学习方式变革。构建“一站式”数智学生社区。通过智能学伴、数字导师等探索人机协同教学新模式，实现人工智能驱动的大规模因材施教，提高教育教学效率和质量。

（九）以师生为重点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深入实施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行动纲要，提升网络文明素养、数字道德伦理。制定完善师生数字素养标准和人工智能应用指引，开展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和调查评估，提升数字素养与人工智能应用水平。建立大中小学衔接的数字素养培育体系，将数字素养纳入综合素质评价。深化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将数字素养融入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建立轮训制度，提高教育管理人员、学校管理者数字素养。

（十）全面支持教育决策和治理。加快建设“教育数字地图”，支持开展趋势预测、规划决策、风险预警。建设基础教育学位预测预警模型，支持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建设国家人才供需对接大数据平台，支持动态调整优化专业布局、学科设置和招生规模，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建设全国学科大数据信息资源库，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学科发展监测体系。提高教育财务数字化信息化管理能力，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监管。

（十一）赋能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支持的教育评价机制，面向学校、教师、学生等不同主体，完善结果评价，开展多维度的过程评价、增值评价和综合评价。推动实现教学全过程、发展全要素伴随式数据采集，开展精准画像。强化全面发展育人导向，推进数字化赋能考试评价改革。推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考试的数字化试点。实现高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数据共享，推动院校、学科、专业评估数字化转型。

四、大力推进国际化，持续增强数字教育国际影响力

（十二）推动数字教育资源国际共建共享。搭建多边、多层级的数字教育国际合作对话机制，构建数字教育国际合作体系。建好国家平台国际版，丰富国际课程资源，加强与有关国家和国际组织平台对接，探索设立国别专区。持续实施“慕课出海”行动，推动与国外知名高校共建高水平课程。赋能“鲁班工坊”等职教出海项目建设，依托职教海外办学机构、高校海外学习中心、企业海外培训中心等为发展中国家培养“数字+技能”复合型人才。丰富中文数字学习资源，建好中文联盟，提升国际中文教育覆盖面。

（十三）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教育品牌。持续办好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会议，建好用好世界数字教育联盟、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联盟。办好数字教育国际期刊，遴选数字教育全球示范案例，定期发布中国智慧教育蓝皮书、全球数字教育发展报告及指数、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报告及指数，推动形成教育数字化转型发展的世界样板。

（十四）赋能人才国际化培养。合作共建数字课程、数字实训基地与虚拟实验室，推进人才国际化联合培养，加强开放科学和技术合作。建立数字学习学分互认机制，依托国家数字大学与国外高校开展数字学历互认试点，探索人才培养新路径。建好数字教育海外学习中心，重点

支持面向发展中国家开展数字技术能力培训。共建教育数字化国际智库，培养国际智库人才。

（十五）积极参与全球数字教育治理。主动参与数字教育相关国际组织，积极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等合作，推动建立国际数字教育发展共同体。积极参与数字教育国际议程、规则、标准制定，推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师生数字素养、数字教育安全伦理等方面标准成为国际共识。

五、健全教育数字化保障体系

（十六）完善基础设施。积极运用“两新”等国家支持政策，升级教育数字化基础设施。推动公共网络、算力和云资源向教育应用倾斜。建立区域、高校算力资源共享机制。推进智慧校园标准化建设，逐步普及教学智能终端。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及应用，推动中小学校合理扩容出口带宽，满足教育需求。引导学校支持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现校园无线网覆盖。加快建设教育专网，探索建设教育行业云，有序推动教育应用上云。

（十七）健全标准规范体系。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标准制修订，形成覆盖数字教育软硬件环境、平台工具、数字资源、教育数据、网络安全等方面标准规范。加强教育平台对中文编码字符集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支持。制定平台管理、支持服务质量保障标准。推动国家、地方、行业、企业、团体有关教育数字化标准的有机衔接。

（十八）建立多元投入机制。坚持公益性原则，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建立政府、社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做好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购买优质数字资源和服务等经费保障，对农村、边远地区视情给予倾斜支持。基础电信企业对各级各类学校的网络使用资费给予优惠。统筹利用市场融资等多种渠道，引导社会资本支持教育数字化发展。学校加强经费统筹，保障教育数字化支出。构建全国统一的数字教育资源

供给大市场,引导企业研发符合应用需求的数字化教育产品和解决方案,保护资源贡献者知识产权。

(十九) 建立应用评价激励机制。坚持以应用为导向,分级分类开展教育数字化建设应用成效评价,纳入学校办学水平评估。在国家教学成果奖等设立数字教育项目,将数字化应用作为申请国家有关教育教学奖项的前置条件,纳入学校和教师评优评先内容。发布国家教育数字化年度报告。

六、筑牢教育数字化安全屏障

(二十) 保障重点平台高质量运行。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平台体系保障能力。严格资源内容审核制度,落实平台主体责任,坚持提供必审、上线必审、更新必审、审必到位原则,确保政治性、导向性、科学性、适用性、规范性、时效性、公益性。构建多部门协同的重点时期保障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安全评估和检测。

(二十一) 构建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依托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建立教育领域身份和数据可信体系,强化实名管理。全面落实教育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防护,强化核心和重要数据防篡改、防泄露、防滥用能力。加强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组织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全面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做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二十二) 强化人工智能安全保障。建立“人工智能+教育”安全保障制度。落实人工智能算法与大模型备案机制,探索建立算法安全评估制度,有效规避网络攻击、信息茧房、算法霸权、依赖成瘾等问题。坚持以人为本、智能向善的数字伦理准则,加强对智能教育产品、工具、服务监管,规范人工智能应用进校园管理。

七、加强组织实施

健全教育数字化领导体系、运维机制和评价机制。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教育部门负责制定总体方案,具体推进实施;网信、公安部门负

责加强教育数字化领域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监管及信息技术发展应用，打造健康向上网络环境；发展改革、财政部门负责对教育数字化项目和经费予以支持；科技部门负责加强重点领域科研布局，以人工智能技术推进科研范式变革；工业和信息化、数据管理部门负责推动教育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数据互联互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制定国家资历框架，协同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各地各校把教育数字化作为一把手工程，省级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实施，抓好系统培训和领导力培训，提升认知能力和执行能力，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大胆试点，积极开发个性资源，推进创新应用，探索教育数字化助推教育公平优质发展新路径和教育教学新方法、人才培养新模式。建好教育数字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强研究和指导。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育数字化管理和技术支持队伍。宣传推广各地各校有效做法和经验。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官网）

中办印发《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工作程序规定》

第一条 为了规范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处分违纪党员批准权限和程序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落实党组（含党组性质党委，下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以下简称派驻机构）监督职责，始终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

第三条 对党组管理的人员中的党员实施党纪处分，党组、纪委监委派出的纪检监察工委（以下简称派出机构）、派驻机构等应当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加强协调沟通，有序顺畅衔接，形成工作合力，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第四条 党组讨论和决定本单位党员党纪处分事项。

对未经党组会议讨论决定任免，但属于党组管理的人员中的党员给予党纪处分的，也可以由所在单位党的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基层纪委）按照规定审查批准或者报党的基层委员会（以下简称基层党委）审议批准；给予开除党籍处分的，还须相应报党组会议审议批准。

第五条 派驻机构按照规定对党组管理的人员中的党员立案审查调查后，应当向被审查调查人所在单位党组主要负责人通报。党组应当支持派驻机构履行监督责任、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并自觉接受监督。

第六条 派驻机构对驻在单位（含综合监督单位，下同）党组管理的领导班子成员、其他列入重点监督对象的党员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结束，经内部审理、集体研究，提出党纪处分建议，并通报党组后，按照驻在单位党的工作领导关系移送相应的派出机构进行审理。

涉及敏感特殊案件，派驻机构报派出机关批准后，可以不移送派出机构审理。

对于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可以商请派出机构提前介入审理。

第七条 派出机构对案件应当认真审核把关、监督纠错，把握量纪平衡，形成审理报告并正式反馈。

派出机构应当定期分析党员干部违纪违法特点规律，向派出机关报告案件审理工作情况，重要情况及时报告。

第八条 经派出机构审理后，派驻机构将党纪处分建议通报驻在单位党组，由党组讨论决定。党纪处分建议与党组的意见不同又不能协商一致的，由派驻机构报派出机关研究决定。

对驻在单位党组管理的领导班子成员中的正职领导干部案件，派驻机构应当在派出机构反馈审理意见后，与派出机关有关部门沟通形成一致意见并通报驻在单位党组。

第九条 党组集体讨论决定党员处分事项，不允许任何个人或者少数人擅自决定和批准。

党纪处分决定以党组名义作出并自党组讨论决定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党纪处分决定作出后，应当正式通报派驻机构，并在 1 个月内宣布。

第十一条 党组讨论决定的党员处分事项，在党纪处分决定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基层纪委应当将党纪处分决定以及相关材料报相应派出机构备案。派出机构对备案材料应当认真审核，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解决。

派出机构应当按年度向派出机关报送备案监督情况专项报告，必要时可以随时报告。

给予向党中央或者本级地方党委备案的党员干部党纪处分的，党组应当按照规定将党纪处分决定通报中央组织部或者本级党委组织部门。

第十二条 对于党的组织关系在地方、干部管理权限在主管部门党组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由派驻机构立案审查的，由主管部门党组讨论

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并向地方党组织通报处理结果；由地方纪委监委立案审查的，由地方纪委监委按照程序作出党纪处分决定，并向主管部门党组通报处理结果。

前款所涉党员干部同时担任地方党委委员、候补委员或者地方纪委监委委员职务的，由地方纪委监委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处分审批程序，并将党纪处分决定抄告主管部门党组。其中，地方纪委监委立案审查的，应当通过有监督执纪权限的相应派驻机构或者主管部门机关纪委征求主管部门党组意见后履行处分审批程序。

第十三条 党组应当结合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等工作，查找体制机制问题、制度短板和监管漏洞，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强化管党治党、净化政治生态、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强化纪法教育、警示教育，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第十四条 派出机构在派出机关领导下，建立健全对派驻机构以及基层党委、基层纪委审查处理案件的质量评查机制，并反馈评查结果，督促做好整改。

第十五条 党的工作机关、党委直属事业单位领导机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务院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协助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加强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管企业纪检监察组工作的指导，会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管企业纪检监察组协作开展有关案件审理工作，参照本规定执行。

地方纪委监委未派出纪检监察工委的，可以直接组织审理有关案件，或者结合实际情况授权其他纪检监察机构审理有关案件。

第十七条 本规定由中央纪委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06月06日01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



(请扫码学习)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



(请扫码学习)

中办国办印发《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规定》



(请扫码学习)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



(请扫码学习)

《新时代的中国国家安全》白皮书



(请扫码学习)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公报



(请扫码学习)

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2025—2035 年）



（请扫码学习）

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成效和经验



（请扫码学习）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十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请扫码学习）

中央层面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专班、中央纪委办公厅
公开通报两起党员干部违规吃喝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请扫码学习)

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 中央纪委办公厅
公开通报 3 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



(请扫码学习)

王晓晖主持召开省委专题会议 研究部署“十四五”规划收官和 “十五五”规划编制有关工作

于立军出席

4月25日，省委书记王晓晖主持召开省委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规划编制有关工作。他强调，要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推进国家重大战略和省委发展战略实施，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科学编制好“十五五”规划，一步一个脚印推动四川现代化建设阔步前行、行稳致远。

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于立军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全省“十四五”规划实施进度、我省重大项目争取纳入国家“十五五”规划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听取了有关地方、省直有关部门和有关专家对全省“十五五”规划编制的意见建议。

王晓晖在讲话中指出，要实事求是评估“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过去五年是四川发展历程极不平凡、殊为不易的五年，党中央对四川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给予我们特殊关怀，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在战略定位上指引方向、在着力重点上指明路径、在具体实践中指导方法，为治蜀兴川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在总书记、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省人民凝心聚力、团结奋进，取得了经济总量晋位、创新发展突破、产业结构优化、民生持续改善、社会大局稳定等靓丽成绩。要总结好宣传好各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以经济社会发展的丰硕成果和可喜变化凝聚人心、鼓舞斗志、增强信心。要把这些年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四川现代化建设、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谋划实施“四

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的做法总结好、经验凝练好，形成规律性认识，更好指导未来发展。要认真查找短板弱项，聚焦“十四五”规划提出的主要指标特别是进度滞后指标，逐一分析原因、完善举措，进一步补短板、锻长板、扬优势，确保“十四五”规划顺利收官。

王晓晖指出，要立足新起点新形势谋划“十五五”规划。“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上启下的关键期，也是四川塑造发展新动能、形成竞争新优势的重要窗口期。做好规划编制，要在复杂的宏观环境中找到关键变量，把握新形势、适应新变化，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要在历史的纵横对比中明晰发展方位，在历史大潮和全国大局中找准坐标、勇担使命，推动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要在省情的深刻剖析中把握阶段特征，坚持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奠基未来的制胜之策，自觉用新的生产力理论指导四川高质量发展实践，不断促进发展方式、发展动力、发展领域、发展质量变革。具体编制过程中，要坚持国家所需与四川所能相结合，坚持保持定力与开拓创新相结合，坚持立足当前与谋划长远相结合，在准确把握中央要求基础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纳进来，努力让规划编制成为汇聚众智、凝聚共识的过程。

王晓晖指出，要深入研究“十五五”发展重大问题。一是关于科学确定“十五五”发展指标，要锚定到2035年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战略目标，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综合分析三次产业、三大需求增长潜力，合理确定“十五五”主要指标增速。二是关于做好重大项目接续，要结合系列国家重大战略和省委发展战略实施，加快重大工程项目谋划遴选和对接争取，确保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十五五”大盘子。三是关于扩大内需畅通经济循环，要以积极开放姿态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参与者、促进者，研究破除显性和隐性、自然和人

为壁垒的措施办法，深化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完善市场基础制度，降低交易成本，促进要素高效流通。四是关于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要围绕“两个优势”、坚持“同时发力”，结合创新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优势，加快产业科技教育人才一体发展，通过“智改数转”赋能传统产业转型，积极抢占未来产业新赛道，加快构建具有四川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五是关于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要着力深化国资国企、民营经济、营商环境、要素市场化等重点领域改革，打造立体高效开放大通道和高能级开放平台，不断增强四川发展动力活力。六是关于统筹人口高质量发展，要根据人口变化科学布局公共服务资源、提升服务质量，切实解决好“一老一小”问题；同时统筹做好就业、就医、就学等民生工作，多措并举促进共同富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有关省领导，有关地方党委主要负责同志，省直有关部门和部分中央驻川单位负责同志，有关专家代表参加会议。

（来源：《四川日报》2025年04月26日01版）

王晓晖主持召开省委警示教育会强调
把开展警示教育作为重要内容抓紧抓好
教育引导全省党员干部知止存畏遵规守纪

施小琳田向利出席

5月12日，省委召开警示教育会，省委书记王晓晖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把开展警示教育作为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好，教育引导全省党员干部知止存畏、遵规守纪，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更好推动四川现代化建设。

省委副书记、省长施小琳，省政协主席田向利出席会议。

会上，播放了警示教育片，通报了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典型案例情况。

王晓晖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强烈的历史担当和顽强的意志品质，直面党面临的重大风险考验和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总结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以钉钉子精神纠治“四风”，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举旗定向、领航掌舵，党中央带头、全党行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动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推动我们党的面貌、国家的面貌、人民的面貌、军队的面貌、中华民族的面貌发生有目共睹的深刻变化，开辟了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新境界。可以说，中央八项规定深刻改变了中国，并将继续改变中国。

王晓晖指出，自党中央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以来，省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定向党中央看齐，把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切入点，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

命精神抓作风、转作风、树新风，不断把作风建设推向纵深，政治生态等方面呈现出积极变化。同时也要清醒看到，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没有“休止符”。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学习好运用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成效和经验，特别是用好警示教育这一剂“良药”，推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断走深走实，坚定不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把学习教育锻造出来的过硬作风和干事劲头，切实转化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四川新篇章的强大动力，不断推动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

王晓晖指出，要以案为鉴、警钟长鸣，进一步筑牢正风肃纪、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这次警示教育，无论是警示片的“片中人”，还是通报中的“案中人”，都是四川的干部，他们的违纪违法行为就发生在大家身边，相信这些活生生的教训更能引起大家的触动，更应引为镜鉴。大家要从这些案件中真正受到警示警醒，深入进行自我检视反思，不断掸掉思想上的灰尘、校正行动上的偏差，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这些典型案件警醒启示我们，必须始终坚定理想信念、对党绝对忠诚。作为党员干部，一定要谨记：锤炼党性、提高觉悟是终身课题，必须时刻拧紧理想信念这个“总开关”，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刻印在心、践之于行，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守住初心、守住本色，这样才能经得住各种诱惑和考验。

王晓晖指出，这些典型案件警醒启示我们，必须始终清清爽爽做人、规规矩矩做事。作为党员干部，一定要谨记：小圈子往往伴随着腐蚀“围猎”，必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发现和解决“七个有之”问题，主动净化朋友圈、纯洁社交圈，保持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真正让我们的政治生活严起来、实起来。这些典型案件警醒启示我们，必须始终站稳人民立场、矢志为民造福。作为党员干部，一定要谨记：正确的政绩观是为政之德、从政之道、施政之要，不仅影响到个人的健康成长，更关系到事业发展和民生福祉，必须始终践

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切实端正干事动机，为党和人民干出一番扎扎实实的事业。这些典型案例警醒启示我们，必须始终管住小事小节、务必防微杜渐。作为党员干部，一定要谨记：党的作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纪律规矩是带电的高压线，必须严守纪律规矩、涵养优良作风，慎独慎初慎微慎欲，坚决守牢防线、随时三省吾身，特别是要勇于自我革命，有缺点克服缺点、有问题解决问题、有错误承认并纠正错误，努力在查找问题、改进不足中不断实现自我提高。

王晓晖指出，要切实发挥警示教育重要作用，深化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不断把作风建设引向深入。要全覆盖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在日常工作中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真正做到组织全覆盖、人人受教育。要全方位查改突出问题，深入分析成因和症结，研究制定针对性措施，切实加以整改，从制度机制上持续铲除不正之风产生的土壤；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道德建设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以优良党风政风引领社风民风持续向上向善。要全链条加强监督执纪，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深化“风”“腐”同查同治，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更好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要全过程推动责任落实，从本地区本部门发生的典型案例中深入剖析责任落实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进一步压实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问题发生单位的责任，举一反三加以整改，确保取得扎实成效。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开至各市（州），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和省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省法院、省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省直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党组（党委）负责同志，省委各巡视组组长，省属科研单位、高等学校、国有企业党委负责同志，有关方面代表等在主会场参加。

（来源：《四川日报》2025年05月13日01版）

王晓晖对我省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作指示



(请扫码学习)

王晓晖同志在四川省第九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请扫码学习)

王晓晖在会见我省受表彰的全国自强模范和残疾人工作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时的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

王晓晖在西南财经大学调研并宣讲形势政策时的讲话精神



(请扫码学习)